

通化市二道江区物业管理中心 2026 年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指导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对物业管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二) 指导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调解物业管理纠纷；(三) 建立健全物业服务规范与质量考核体系；(四) 建立健全物业服务信用管理体系；(五) 组织开展物业管理相关培训；(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物业管理方面的其他监督管理职责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通化市二道江区物业管理中心内设 3 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人事科、财务科，事业编制 10 名。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通化市二道 江区物业管 理中心	114.55	114.55	114.55															
合计	114.55	114.55	114.55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 2（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						
二、城乡社区支出	114.55	96.05	18.5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4.55	96.05	18.5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4.55	96.05	18.50			
合计	114.55	96.05	18.50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3（支出总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					
二、城乡社区支出	114.55	96.05	90.08	5.96	18.5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4.55	96.05	90.08	5.96	18.5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4.55	96.05	90.08	5.96	18.50
合计	114.55	96.05	90.08	5.96	18.50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 5(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90.08	90.08	
基本工资	41.07	41.07	
奖金	3.32	3.32	
绩效工资	22.47	22.4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0	10.5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0	4.2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0.66	
住房公积金	7.87	7.87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		5.96
办公费	1.48		1.48
手续费	0.10		0.10
水费	0.30		0.30
邮电费	0.12		0.12
维修（护）费	0.60		0.60
工会经费	1.31		1.3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2.05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6（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经济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2010	2010		
2011	2011		
2012	2012		
2013	2013		
2014	2014		
2015	2015		
2016	2016		
2017	2017		
2018	2018		
2019	2019		
2020	2020		
2021	2021		
2022	2022		
2023	2023		
2024	2024		
2025	2025		
2026	2026		
2027	2027		
2028	2028		
2029	2029		
2030	2030		
2031	2031		
2032	2032		
2033	2033		
2034	2034		
2035	2035		
2036	2036		
2037	2037		
2038	2038		
2039	2039		
2040	2040		
2041	2041		
2042	2042		
2043	2043		
2044	2044		
2045	2045		
2046	2046		
2047	2047		
2048	2048		
2049	2049		
2050	2050		
2051	2051		
2052	2052		
2053	2053		
2054	2054		
2055	2055		
2056	2056		
2057	2057		
2058	2058		
2059	2059		
2060	2060		
2061	2061		
2062	2062		
2063	2063		
2064	2064		
2065	2065		
2066	2066		
2067	2067		
2068	2068		
2069	2069		
2070	2070		
2071	2071		
2072	2072		
2073	2073		
2074	2074		
2075	2075		
2076	2076		
2077	2077		
2078	2078		
2079	2079		
2080	2080		
2081	2081		
2082	2082		
2083	2083		
2084	2084		
2085	2085		
2086	2086		
2087	2087		
2088	2088		
2089	2089		
2090	2090		
2091	2091		
2092	2092		
2093	2093		
2094	2094		
2095	2095		
2096	2096		
2097	2097		
2098	2098		
2099	2099		
2100	21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6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

2、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号）要求，2025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6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6 年预算执行中由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 7（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 8(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附表6（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2026)二道江区物业管理中心年初预算项目	(2026)年年初预算项目—长聘人员支出—合同工	通化市二道江区物业管理中心	10.30	10.30						
		(2026)年年初预算项目—长聘人员支出	通化市二道江区物业管理中心	8.20	8.20						
合计				18.50	18.50						

注：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部门预算批复表》中的预算表9（项目支出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14.5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14.5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6 年当年预算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6.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

注：收入和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收支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114.5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4.55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注：收入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收入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三、2026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支出预算114.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05万元，占83.85%；项目支出18.50万元，占16.1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支出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4.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4.5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14.55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

注：财政拨款收支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05 万元，占 83.85%；项目支出 18.50 万元，占 16.1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0.08 万元，占 93.79%；公用经费 5.96 万元，占 6.21%。

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取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6.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0.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反映的基本支出实际情况取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6年当年预算数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注：“三公”经费中包括的具体内容，按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反映的实际情况填写。2026年预算数要与当年公开数额保持一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直接表述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得直接删除。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9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43 万元，增长 68.8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单位实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

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6 年单位项目支出 18.5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使用本年拨款 18.5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6 年确定 0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注：没有需要按规定说明情况的，直接表述为“本单位无_____”，不得直接删除。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